

浙江泰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TD/JL35-10

生效日期 2023.4.1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浙江宏耀玻璃有限公司工作场所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C【2024】 0129
用人单位名称	浙江宏耀玻璃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（日常 检测）
用人单位地址	煤山镇工业区大悬路 31 号	联系人	王艳
评价单位	浙江泰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李涛	项目审核人	骆承法
项目负责人	李涛	项目签发人	何明
现场调查人员	李涛, 林明锦		
调查时间	2024-05-14	用人单位陪同 人	王艳
检查范围	三车间、二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噪声		
采样、检测人 员	李涛, 林明锦		
采样、检测时 间	2024-05-16	用人单位陪同 人	王艳

浙江泰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TD/JL35-10

生效日期 2023.4.1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0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21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4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06 月 04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泰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TD/JL35-10

生效日期 2023. 4. 1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